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2006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之1號
承辦人：蔡念桂
電話：(02)22577155 分機1307
傳真：(02)22572761
電子信箱：ad2164@ntpc.gov.tw



24158

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46號8樓

受文者：新北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4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北衛食藥字第103066066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衛生福利部103年4月1日部授食字第1030013067號公告影本1份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公告註銷日月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「咳安平糖漿」（衛署藥製字第020724號）藥品許可證1件，惠請 貴會轉知所屬會員儘速將前述產品依相關規定辦理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雲林縣衛生局103年4月11日雲衛藥字第1030007076號函轉衛生福利部103年4月1日部授食字第1030013067號公告辦理。
- 二、案係日月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旨揭藥品許可證因自請註銷，業經衛生福利部依藥事法第47條第1項規定公告註銷
- 三、為確保民眾用藥權益，請轉知及督促所屬會員市售產品應依藥事法第80條及同法施行細則第37條規定辦理，上述藥品許可證持有業者應立即通知醫療機構、藥局及藥商，並自藥品許可證註銷日起6個月內收回市售品，連同庫存品送經直轄市或縣(市)衛生主管機關驗章後，始得販售。

正本：新北市醫師公會、新北市藥師公會、新北市藥劑生公會、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商業會

副本：

局長 林雪蓉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秘製藥酒

廣東省中藥研究所

廣州

副本 103. 4. 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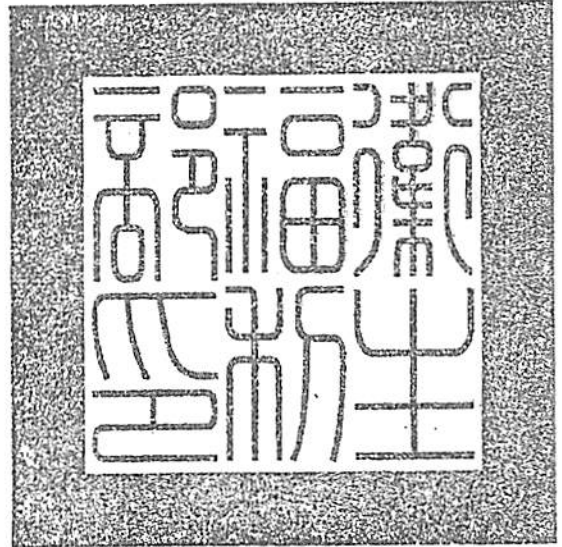
雲林縣衛生局總收文 衛生福利部 公告



64054

雲林縣斗六市府文路34號
受文者：雲林縣衛生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4月1日
發文字號：部授食字第1030013067號
附件：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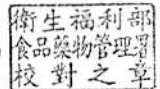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公告註銷日月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藥物許可證共一件。

依據：藥事法第47條第1項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註銷理由：自請註銷。
- 二、註銷許可證如下：(共一件)
 - (一)衛署藥製字第020724號 品名「咳安平糖漿」
- 三、本藥物許可證因自請註銷而註銷，業者應依藥事法第80條及藥事法施行細則第37條規定，立即通知醫療機構、藥局及藥商，並自藥物許可證註銷之日起6個月內收回市售品，連同庫存品送經直轄市或縣(市)衛生主管機關驗章後，始得販賣。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、日月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、雲林縣衛生局



部長 邱文達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
授權主管科長決行